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重点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名称：子洲县财政局（章）

被评价单位名称：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章）

评审起止时间：2021 年 5 月 1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目录

摘要.....	1
一、部门基本情况.....	- 1 -
(一) 部门概况.....	- 1 -
(二) 部门管理制度.....	- 1 -
(三) 部门机关预算资金.....	- 2 -
二、部门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 2 -
(一) 部门职能、职责.....	- 2 -
(二) 部门当年工作任务及重点项目，这些任务和项目的完成情 况.....	- 3 -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 10 -
三、评价思路.....	- 10 -
(一) 评价思路及关注点.....	- 10 -
(二) 评价方法.....	- 12 -
(三) 评价过程.....	- 12 -
(四) 评价依据.....	- 13 -
四、指标体系.....	- 15 -
(一) 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 15 -
(二) 评价等级.....	- 16 -
五、评价结论、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绩效分析.....	- 16 -
(一) 评价结论.....	- 16 -
(二) 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	- 21 -

(三) 绩效分析.....	- 22 -
六、存在问题和建议.....	- 26 -
(一) 存在的问题.....	- 26 -
(二) 建议和改进举措.....	- 27 -
(三) 上年度评价中整改不到位的问题.....	- 28 -
七、相关附件.....	- 28 -

摘要

• 部门概述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本部门为一级财政全额预算单位。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行政编制 6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

• 评价结论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综合得分 61.52 分，等级为“较差”。

• 绩效分析

投入情况综合评价满分为 24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19.5 分；过程情况综合评价满分为 66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34.02 分；效果情况分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8 分。

• 存在问题

存在问题有以下几点：1、预算报表编制不够细化、公开不及时；2、整体绩效目标编制不明确；3、预算完成率较低；4、结转结余资金控制能力较差；5、公用经费控制能力差；6、三公经费控制能力差；7、部门绩效评价不足。

• 建议

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我评价小组提出以下整改建议：1、提升预算编制水平；2、提高预算执行能力；3、严格控制公用经费和三公经费预算及支出；4、严格执行预算绩效评价。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根据《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号）、《关于开展2020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子财发【2021】130号），子洲县财政局安排子洲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于2021年5月至2021年9月对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作重点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本部门为一级财政全额预算单位。截止2020年底，本部门行政编制6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2名。

截止2020年底，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固定资产账面数89470元，目前资产使用率达到100%，无闲置固定资产。

（二）部门管理制度

应子洲县财政局要求，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成立了内控管理小组，制定了符合本单位实际情况的财务管理制度。

度。

（三）部门机关预算资金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0年财政下达预算资金3076.72万元，预算资金支付2683.22万元，结余资金393.5万元。



二、部门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1、贯彻落实退役军人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我县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的具体措施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负责全县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3、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

家属就业创业。

4、会同有关部门拟定贯彻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的具体措施并组织实施，配合做好指导退役军人党建工作。

5、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6、组织开展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制定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并指导实施。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

7、组织开展全县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8、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全县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营造关心国防、热爱部队、崇尚军人、敬重英雄的社会氛围。

9、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10、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部门当年工作任务及重点项目，这些任务和项目的完成情况

1、年度工作任务

(1) 机构建设。加快全县 18 个乡镇（街道办）280 个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按照“五有”要求，推进乡村服务站有效开展工作。打造 1 个“枫桥式”试点服务站。

(2) 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及“一岗双责”制度，认真执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切实担负起党风廉政建设全面领导责任。制定完善退役军人事务各项工作制度和程序规定，形成按制度办事、以制度管人的工作格局，力争建成一支作风过硬、廉洁奉公、勤政为民、敢于担当、忠诚干净的创业队伍。

(3) 优抚对象服务工作。继续完善退役军人信息采集，审核工作。完成全县退役军人家庭“光荣之家”悬挂工作。完成年初审核对象年检工作，严格落实各项优抚政策，及时足额兑现优抚对象抚。

(4) 退役军人困难家庭援助工作。深入基层，及时了解退役军人家庭生活情况，做好省退役军人关爱基金审核申报工作，利用县退役军人关爱基金已募捐的 20 万元资金，着力解决我县部分退役军人家庭生活困难、看病难等问题。

(5) 就业创业工作。大力宣传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相关政策，收集退役军人就业创业资料，加强同人社部门的协作，推荐退役军人参与人社系统组织的职业技能培训，提升退役军人职业技能能力，为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打下坚实基础。

(6) 烈士纪念褒扬工作。为弘扬烈士精神，缅怀烈士功绩，进

进一步深化爱国主义教育，清明节举行“扫墓活动”、9月30日召开“烈士公祭活动”以此来纪念我们的先烈，弘扬他们的英雄事迹。

(7) 双拥工作。开展创建“双拥模范县城”建设。在“八一”建军节和春节，双拥领导小组向驻守武警、武装走访慰问，县级主要领导走访慰问困难退役军人家庭。做好现役军人立功受奖喜报送达任务，同时积极帮助军属排忧解难，同心携手助推军民关系融合发展。

(8) 部分退役士兵社保接续工作。完成部分退役士兵社保接续缴费工作。全县退役士兵共需补缴社保828人1786.2万元；其中企业下岗职工173人，需补缴资金510.9万元（个人补缴90.4万元，财政补缴420.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655人，需补缴资金1278.7万元（个人补缴426.2万元，财政补缴852.5万元）。

(9) 安置遗留问题。集中开展退役士兵安置遗留问题攻坚行动，对全县安置的退役人员信息资料进行了摸排，建立了信息台账；通过摸排，对安置遗留问题进行了清理、甄别和分类，建立整改台账。全县共有下岗退役士兵157人，其中13人因非个人原因未上岗暨及上岗及下岗，需重点解决。

(10) 信访维稳工作。切实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及时解决退役军人的合理诉求，及时掌握涉军人员思想、生活和工作上的波动，切实做好教育疏导工作，将矛盾纠纷与不稳定因素解决在当地、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做好相关重点人员专访工作，做好来电来访接待工作，限时完成上级转交的信访案件。

(11) 宣传工作。充分利用子洲报刊、电视台、微信、标语、宣传册、政务公开栏的各种宣传平台，全方位、多渠道宣传党的路线、政策、法规及退役军人优抚、褒扬、社保接续等政策、制度，让每一位退役军人能及时了解相关优待政策。

(12) 是扶贫工作。按照县委安排，派出驻村工作队长和工作队员，全面落实脱贫成果巩固防止返贫各项措施，结合“一查一补两落实”工作，补齐短板弱项，推进剩余任务扫尾清零。结合吴岔村实际情况，完善村级基础设施。

2、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1) 充分发挥军人素质，积极投身防疫防控工作。我局及时组建退役军人防疫防控小组，充分响应县委、县政府安排，在所规划的区域，积极投身防疫防控工作，宣传、动员、号召全县 557 退役军人投身到防控抗疫工作中来，并印发张贴《防疫倡议书》1100 余份，收到了良好效果。

(2) 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工作。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于九月份正式挂牌成立，积极争取资金 11 余万元，完成了县服务中心建设，设立两个服务窗口直接面对退役军人，及时落实布置了办公场所，积极开展退役军人法律援助、信访登记、帮困解难、走访慰问等各项服务工作；全县 280 个村（社区）服务站全部挂牌成立，并根据新时代“枫桥经验”标准，积极深入推进我县服务中心，三川口、淮宁湾退役军人服务站示范建设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营造了良好氛围。

(3) 优抚优待工作。及时、足额发放全年优抚对象定补资金

1261.33 万元（其中第一季度优抚金 1342 人 3002122.93 元，第二季度 1478 人 2867145.85 元，第三季度 1473 人 3013379.42 元，第四季度 1450 人 3223121.2 元，第一批价格补贴 1326 人 158850 元，第二批价格补贴 1454 人 348780 元），确保了优抚定补对象的正常生活。发放家属优待金 3778352 元（其中 2017 年 1 人 72000 元，2018 年 64 人 1817024 元，2019 年 65 人 1889328 元），切实将各项政策落实到位，确保了优抚对象的正常生活。全县信息采集录入系统 6237 名退役军人，全年新增各类优抚定补对象 137 人，九月初，启动全县优抚对象年检看望慰问工作，工作组集中两个多月时间深入全县 18 个乡镇 278 个村（社区）1400 多名退役军人家庭开展年检与看望慰问工作，年检走访率达 100%，通过信息核查，本年度核减各类优抚对象 26 人。截止目前，全县优待抚恤定补对象：三属人员（烈属、因公牺牲军人家属、病故军人家属）44 名，老复员军人 19 名，伤残军人 96 名，带病回乡军人 33 名，老烈士子女 102 人，参战退役人员 110 名，年满 60 周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军人 1040 名。

（4）双拥工作。“八一”期间，双拥领导小组向武装部、县中队开展走访慰问，同时慰问部分困难退役军人和现役军人家庭 59 人，发放慰问金 29400 元；开展“情系边海防官兵”慰问活动共 5 批 28 户，发放慰问金 16800 元；慰问抗战老兵 3 人，发放慰问金 6000 元；开展纪念抗美援朝出国作战胜利 70 周年采访慰问活动，慰问我县 12 名抗美援朝老战士，送上慰问信和慰问品，发放慰问金 24500 元，并制作我县抗美援朝老战士邢永治红色事迹专题片，起到了积极地宣传

作用。全面完成现役军人立功受奖喜报送达任务，为 2020 年新登记的 4 名三等功现役军人家庭送去喜报与慰问金 4000 元。组织开展陕西省荣军医院义诊活动，共为我县 49 名退役军人军属进行义诊，送医送药，收到良好的效果。根据省市下发“陕西省最美退役军人”评选表彰活动文件精神，上报我县优秀退役军人刘洲洲参加评选。开展送图书进军营活动，为我县县中队赠送图书 600 余册，价值 11000 元，为现役军人们带去精神食粮，进一步营造了拥军优属的良好氛围。

（5）就业创业工作。2019 年秋冬季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接收 91 人（大学生 36 人），发放一次性自主就业经济补助共 55 人 2370524 元。做好 2020 年秋季返乡退役军人接收工作，截止目前共接收转业士官 7 人，退役士兵 74 人（其中大学生兵 34 人）。登记录入我县退役军人就业失业实名登记管理系统，已为我县 1719 名退役军人进行实名登记，为摸清我县退役军人就业现状，开展有针对性的就业培训奠定基础。积极主动与县人社局、职训办对接，开展我县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工作，已为我县 23 名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开展免费驾驶证、汽车维修培训。审核上报我县 2020 年统一考试录用公务员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加分申请共 90 人。

（6）烈士褒扬工作。积极筹划我县烈士陵园“十四五”提质改造项目；开展我县 9.30 烈士纪念日公祭活动，全体在家县级领导、县级各机关、驻子州部队官兵、退役军人及烈军属代表、公检法干警、学生代表等 200 余人参加活动，公祭活动的开展，弘扬了革命烈士精神，社会正能量得到进一步加强。

(7) 退役军人困难家庭援助工作。深入基层，及时了解退役军人家庭生活情况，做好省市退役军人关爱基金审核申报工作，为我县29户困难退役军人家庭发放关爱基金，共计76600元，并向市级关爱基金申请救助12人，生活困难的退役军人家庭得到了及时关爱。99公益日期间，积极开展“关爱退役军人”募捐活动，县、乡退役军人事务干部主动带头募捐，并广泛宣传，积极动员我县爱心人士为困难退役军人募捐。

(8) 部分退役士兵社保接续工作。全县退役士兵共需补缴社保948人，其中企业下岗职工239人，机关事业单位709人，财政补贴支出968.66万元，办结率达100%，并按照“一人一档”要求完善所有档案资料，在全市率先完成缴费工作，赢得了市局的表扬和退役军人的好评；社保接续医保缴费3人，财政补贴支出27331.2元。

(9) 信访维稳工作。切实加强维稳工作，做好相关重点人员专访工作，做好来电来访接待工作，限时完成上级转交的信访案件。全年网络问政回复18条，排查办理案件31件，排查化解31件，排查化解率100%；转送交办9件，办理8件，对上级交办我局60周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军人上访问题，已制定相应的逐村化解方案并做好稳控工作；对我县13名安置遗留问题人员进行了清理、甄别和分类，建立整改台账，通过调查核实、与本人谈话等方式，汇总信息，制定了相应的实施方案和解决办法，报县政府研究决定，并在此期间，多形式做好稳控、疏导及政策宣传工作。

(10) 扶贫工作。按照县委安排，派出驻村工作队长和工作队员，

全面落实脱贫成果巩固防止返贫各项措施，结合“一查一补两落实”工作，补齐短板弱项，推进剩余任务扫尾清零。结合吴岔村实际情况，完善村级基础设施。做好退役军人家庭困难家庭审核帮困工作。通过电话询问、实地走访慰问、宣传政策等方式，审核、纠正录入贫困系统退役军人家庭 204 人，做到了与扶贫系统相统一，为下一步开展帮扶工作奠定基础。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通过查询政府门户网站财政资金预算信息模块中《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年初预算共下达项绩效目标，分别是：目标 1：优抚对象服务工作；目标 2：退役军人困难家庭援助工作；目标 3：就业创业工作；目标 4：安置遗留问题。截止 2020 年底，各目标已全部完成，完成率 100%。

三、评价思路

（一）评价思路及关注点

为使绩效重点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由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成立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组，负责绩效重点评价的组织管理评价工作。工作组的构成如下：

组 长：封志壮

成 员：张 东、王 舒、曹 丽

主评人员：曹浩浩

工作主要思路如下：

1、前期准备

(1) 发布文件，确定被评价部门及对应的评价小组和主评人员，同时确定评价方向及设计指标体系框架；

(2) 与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财务人员对接，根据初步设计的指标体系框架收集部分绩效重点评价所需材料；

(3) 与财政部门及年度目标责任考核部门联系，收集财政资金下达文件及年度考核文件；

(4) 上子洲县政府门户网站，收集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已经公示的 2020 年度预、决算报告及报表、2020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上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查询该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信息；

(5) 对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研究，制定《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表》。

2、组织绩效重点评价

(1) 依据《关于开展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子财发【2021】130 号附件一），根据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实际情况及能够收集到手的材料，制定《关于开展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工作实施方案》；

(2) 对工作组人员进行业务分工；

(3) 通过查看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提供的资料、收集到的财政部门 and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部门提供资料及在子洲县政府门户网站和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查询到的信息，依据已制定的《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表》，形成初步工作底稿；

(4) 实地走访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与相关业务人员进行对

接，并核实所收集的佐证材料。

3、分析总结并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1) 数据分析，提出初稿。根据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组的意见及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初稿；

(2) 小组讨论，形成定稿。所有工作组人员对撰写的绩效重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讨论，形成正式的《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3) 送达报告，监督整改。将《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报告》送达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并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整改并报送整改结果。

(二) 评价方法

财政支出的绩效重点评价采用成本效益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和民主评议法、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综合判断法等方法，依据《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表》进行评价。

(三) 评价过程

1、收集资料（5 月 11 日—6 月 15 日）：及时通知被评价部门报送《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1】130 号）规定报送的材料。

2、设计指标（6 月 16 日—7 月 1 日）：根据部门报送的材料，并且对部门的整体运行情况以及部门的职能职责等进行指标设计，并且要充分与部门进行讨论形成评价指标。

3、现场查看（8月3日）：通过现场查看会议记录、文件、账册等资料，并且召开座谈会等多种方式，对部门提供的评价材料进行核实。

4、组织评价（8月4日）：召开评价小组会议，根据所取的材料和评价指标进行科学、公正地评价。

5、底稿会审（9月6日—9月10日）：由我单位领导牵头，所有工作人员共同参与，利用收集到的资料，对评价小组制作的评价底稿及指标进行会审，指出并整改在小组评价中出现的错误评价思路及不合理的评价方法。

6、撰写报告（9月10日—9月14日）：根据评价结果和评价过程客观真实地撰写评价报告。

7、会议讨论（9月15日—9月20日）：召开单位全体工作人员大会，依据已有材料，对形成的报告初稿和评分表内容及格式做进一步核实并修改，形成报告最终稿。

8、送达报告（9月21日—9月25日）：将撰写好的报告送达被评价部门，说明报告情况并征求被评价单位对报告真实性意见，真实性通过后要求其建立整改台账并报送整改结果。

9、整理归档（9月25日—9月30日）：根据县政府规定对评价报告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并且对评价的所有资料进行整理归档。

（四）评价依据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将通过对于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度财

政资金的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和履职效益 6 个方面进行评分评价，为此，将依据以下法律、法规制度及相关资料：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 3、《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 4、《行政单位财务规则》。
- 5、《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 号）。
- 6、《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 号）。
- 7、《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 号）。
- 8、《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 号）。
- 9、《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1】130 号）。
- 10、《子洲县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委员会关于各乡镇（街道办、便民服务中心）、各部门 2020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情况的通报》（子考发【2021】1 号）。
- 11、审计报告及财政监督检查报告。
- 12、2020 年度的部门预算。
- 13、2019 年、2020 年部门决算。

- 14、县财政局 2020 年度资金下达指标台账。
- 15、财政云系统财政局下达指标表及支付台帐。
- 16、科目余额表等有关的财务资料。
- 17、其他相关文件（中省奖励文件等与部门工作有直接关联的文件）。

四、指标体系

（一）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设计了投入、过程、效果 3 个一级指标，在此基础上，根据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整体特性进行细化分解，明确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和履职效益 6 个二级指标，在此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分解了 18 个三级指标。

1、投入：主要考核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预算编制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1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3 个三级指标，从 6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24 分。

2、过程：主要考核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四个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4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14 个三级指标，从 18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66 分。

3、效果：以考核办对各乡镇及部门 2020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情况的通报为依据，评价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履职效益。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1 个二级指标，分为 1 个三级指标，只从考核办对该部门的责任考核情况 1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10 分。

（二）评价等级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项指标进行评分，最终得分由各项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得到。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秀（得分 ≥ 90 分）；良好（ $80 \leq \text{得分} < 90$ 分）；一般（ $70 \leq \text{得分} < 80$ 分）；较差（得分 < 70 分）。

五、评价结论、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综合得分 61.52 分，等级为“较差”。具体情况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扣分原因
投入 (24分)	预算编制 (24分)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的完整性。预算收入来源编报齐全，得1分；预算支出编报齐全，得1分；发现编报数据不齐全或有错误的，发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	2	2	
			部门预算的准确性。专项业务费明确细化填报，得1分；汇总数据与分类数据对应准确，得1分；文字报告与表格内容一致并准确，得1分；所有细化和分类填报每出错1处错误，扣0.5分，扣完为止	3	3	
			部门预算细化性。按经济科目分类精准预算，得1分，未按此分类不得分；按功能科目分类精准预算，得1分，未按此分类不得分；“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预算总额的比例小于等于10%的，得1分；大于10%的，得0分	3	2	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预算总额46.6%
			部门预算的及时性。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得2分；超过时限报送的，每超1个工作日，扣1分，扣完为止。	2	0	预算7月28日
		绩效目标	进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得1分；进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得1分；绩效目标资金填报准确，得2分；绩效目标指标明确，量化准确，得2分，绩效目标编制不明确、未量化的发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未有专项资金的，得满分）	6	4.5	整体绩效目标只写了①人员经费164.52； ②公用经费6.43；③项目经费152。内容不明确，整体和项目绩效指标未量化
		年初预算到位率	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到位率大于95%，得满分；到位率小于95%，按公式计算得分。（部门预算数、部门决算数指县本级财政指标数，扣除上级专项支出）	8	8	

过程 (66分)	预算执行 (31分)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 95%的, 得满分; 完成率小于等于 85%的, 得 0 分; 完成率在 95%-85%之间的, 按公式计算得分。	12	2.64	预算完成率 =2683.22 ÷ 3076.72 × 100%=87.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	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 5%的, 得满分; 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 15%的, 得 0 分; 结转结余率在 5%-15%之间的, 按公式计算得分。(本年度结转结余数是累计结余结转数减去年初结余结转数)	4	0.88	结转结余率 =393.5 ÷ 3076.72 × 100%=12.79%
			结转结余变动率小于或等于 5%的, 得满分; 大于或等于 15%的, 得 0 分; 在 5%-15%之间的, 按公式计算得分。	5	0	结转结余变动率 =393.5 ÷ 224.27 × 100%=175.46% > 15%
		公用经费控制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00%的, 得 2 分, 否则得 0 分。	2	0	2020 年公用经费控制率 =39.1 ÷ 6.43 × 100%=608% > 100%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在大于等于 -15%和小于等于 15%之间的, 得 2 分, 否则得 0 分。	2	0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 = (39.1 - 21) ÷ 21 × 100% = 86.19% > 15%
		三公经费控制率	动态变动率等于或小于 0 时, 得满分; 大于 0 时, 得 0 分	1.5	1.5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 时, 得满分; 控制率大于 1 的, 得 0 分。	1.5	0	三公经费有支出无预算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等于 95%的, 得满分; 执行率在 70%-95%的, 按公式计算得分; 小于等于 70%的, 得 0 分; 或未按规定进行政府采购手续的发现一处扣 1 分, 扣完为止。	3	3	

过程 (66分)	预算管理 (26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每项公开内容完整、细化、准确、及时，得2分，5项共计10分。每出现一处不完整、不细化、不准确或不及时扣0.5分，扣完为止。	10	7	
		财政供养人员	编制内得满分。超编1人扣0.5分，扣完为止。另人员变动长期不办理工资手续扣1分（超过三个月视为长期）。	2	2	
		制度建设	有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得1分，制度合规并且更新得1分，按制度规定运行得1分	3	3	
		绩效目标的实现	全部实现绩效目标得2分，未实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未公开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2	2	
		部门绩效评价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率100%的，得2分，不足100%的，每低10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率100%的，得2分，不足100%的，每低10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4	2	项目绩效自评率 $0 \div 4 \times 100\% = 0\%$
			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再评价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部门对绩效评价结果有应用有整改台账，得1分，否则不得分；部门开展绩效自评有会议记录，得1分，否则不得分；绩效自评等级划分正确，得1分，否则不得分；部门开展绩效自评档案完整齐全，得1分，无档案不得分。	5	4	部门未对所属二级单位进行整体支出绩效再评价
	债权债务管理 (4分)	债权管理	较上年变动率增减在5%以内得满分，增减率增减率在5%以上、10%以内得1分，得1分，否则不得分。变动率=（本年年末债权余额-年初债权余额）/年初债权余额	2	0	2020年初债权余额=0万元，2020年末债权余额=0.5万元
		债务管理	无债务余额得满分，年初与年末债务余额未变动得1分，年末债务余额大于年初余额不得分。	2	1	年末小于年初
	资产管理 (5分)	准确性	账面数与实际一致得满分，发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	2	2	
		使用率	使用率达100%得满分，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3	3	

效果 (10分)	履职 效益 (10分)	年度目标实现	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优秀等次的部门，得10分；良好等次的，得8分；一般等次的，得5分；较差等次的，得0分。	10	8	2020年度考核为良好等次
总分				100	61.52	

（二）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从人员构成、整体支出规模、年度目标及分解目标自评（分为投入、产出、效果、满意度 4 个方面）4 个方面设表分析了部门 2020 年度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同时用文字报告形式从部门概况、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次及绩效完成情况的分析、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四个方面对该部门 2020 年度财政资金绩效实现情况进行自评分析报告。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度整体支出自评得分为 91 分，本次绩效重点评价得分 61.52 分，绩效重点评价与自评结果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为：

1、评分体系存在差异

绩效自评主要从本部门预算编制及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重点工作任务、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履职效益、群众满意度、受益对象满意度 10 个方面）实现情况进行评价，而绩效重点评价考虑到目前本县绩效目标设置暂不成熟，不足以做评价部门工作能力的标准，主要从资金的预算及到位情况、各项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财政供养人员变动情况、财务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绩效自评完整性及程序的合规性、国有资产使用情况及年度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等方面进行。

2、评价过程的差异

绩效自评由退役军人事务局成立的绩效自评小组通过开会、制定工作方案、制定绩效评分体系表、打分，最后给出绩效自评报告；而绩效重点评价由县财政局发文确定被评价部门，然后由县财政局委托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收集资料、设计指标、现场查看、组织评价、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最后送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三）绩效分析

1、投入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24 分，重点评价得分 19.5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81.25%）。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部门预算的完整性：预算信息编报完整，共 2 分，得 2 分。

（2）部门预算的准确性：预算信息编报准确，共 3 分，得 3 分。

（3）部门预算细化性：按照经济科目分类精准预算；按照功能科目分类精准预算；“其他”科目金额=150.5 万元，部门预算总额=322.96 万元，“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预算总额的比例= $150.5 \div 322.96 \times 100\% = 46.6\% > 10\%$ ，扣 1 分，共 3 分，得 2 分。

（4）部门预算的及时性：部门预算 7.28 公开，超时 8 天，扣 2 分；共 2 分，得 0 分。

（5）绩效目标：有 2020 年整体和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得 2 分；绩效目标资金填报准确，得 2 分；整体绩效目标只写了①人员经费 164.52；②公用经费 6.43；③项目经费 152。内容不明确，整体和项目绩效指标未量化，扣 1.5 分，得 0.5 分；共 6 分，得 4.5 分。

（6）年初预算到位率：2020 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

数=838.88万元，2020年调整指标资金=31.7万元，2020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数=870.58万元，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到位率= $838.88 \div 870.58 \times 100\% = 96\% > 95\%$ ；共8分，得8分。

2、过程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66分，重点评价得分34.02分（占该项满分值的51.55%）。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一是预算执行方面，共31分，重点评价得8.02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预算完成率：2020年预算支出合计数=3076.72-393.5=2683.22万元，2020年预算收入合计数=3076.72万元，预算完成率= $2683.22 \div 3076.72 \times 100\% = 87.2\%$ ，按公式计算得分= $(87.2\% - 85\%) \div (95\% - 85\%) \times 12 = 2.64$ 分。共12分，得2.64分。

（2）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2020年结转结余数=617.77-224.27=393.5万元，2020年收入合计数=3076.72万元，结转结余率= $393.5 \div 3076.72 \times 100\% = 12.79\%$ ，按公式计算得分= $(15\% - 12.79\%) \div$

$(15\% - 5\%) \times 4 = 0.88$ 分，共4分，得0.88分；2020年累计结转结余数=617.77万元，2019年累计结转结余数=224.27万元，结转结余变动率= $393.5 \div 224.27 \times 100\% = 175.46\% > 15\%$ ，扣5分，共5分，得0分。

（3）公用经费控制率：2020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39.1万元，2020年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6.43万元，2020年公用经费控制率= $39.1 \div 6.43 \times 100\% = 608\% > 100\%$ ，扣2分；共2分，得0分；2019年

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21 万元，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 $(39.1-21) \div 21 \times 100\%=86.19\% > 15\%$ ，扣 2 分；共 2 分，得 0 分。

(4) 三公经费控制率：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总额=0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总额=0 万元，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0，共 1.5 分，得 1.5 分；2020 年三公经费支出数=0.69 万元，三公经费有支出无预算，扣 1.5 分；共 1.5 分，得 0 分。

(5)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2020 年部门实际政府采购金额=0 万元，2020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数=0 万元，无预算无支出，共 3 分，得 3 分。

二是预算管理方面，共 26 分，重点评价得 20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整性：部门预算信息公开内容完整准确，但细化性和及时性不足（“其他”科目金额=150.5 万元，部门预算总额=322.96 万元，“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预算总额的比例= $150.5 \div 322.96 \times 100\%=46.6\% > 10\%$ ；部门预算 7.28 公开，超时 8 天），公开公用经费、部门三公经费预算信息内容完整、细化、准确、及时，公开公用经费、部门三公经费绝算信息内容完整、细化、准确、及时，但部门公开绩效目标编制不完整不细化（整体绩效目标只写了①人员经费 164.52；②公用经费 6.43；③项目经费 152。内容不明确，整体和项目绩效指标未量化），扣 3 分，共 10 分，得 7 分。

(2) 财政供养人员：人员编制 17 个，实有人员 21 人，超编原因为新成立单位；共 2 分，得 2 分。

(3) 制度建设：有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预留印鉴规范，出纳会计分离，支付程序规范，共 3 分，得 3 分。

(4) 绩效目标的实现：目标 1：优抚对象服务工作；目标 2：退役军人困难家庭援助工作；目标 3：就业创业工作；目标 4：安置遗留问题；绩效目标全部实现，共 2 分，得 2 分。

(5) 部门绩效评价：已开展整体评价资金数=3076.72 万元，应开展部门整体评价资金数=3076.72 万元，整体评价率= $3076.72 \div 3076.72 \times 100\% = 100\%$ ；绩效自评项目个数=0 个；应进行项目自评的总个数=4 个，项目绩效自评率 $0 \div 4 \times 100\% = 0\%$ ，扣 2 分；共 4 分，得 2 分；部门未对所属二级单位进行整体支出绩效再评价，扣 1 分；部门对绩效评价结果有应用有整改台账，得 1 分；部门开展绩效自评有会议记录，得 1 分；绩效自评等级划分正确，得 1 分；部门开展绩效自评档案完整齐全，得 1 分，共 5 分，得 4 分。

三是债权债务管理方面，共 4 分，重点评价得 1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债权管理：2020 年初其他应收款=0 万元，2020 年初债权余额=0 万元；2020 年末其他应收款=0.5 万元，2020 年末债权余额=0.5 万元；债权从无到有，债权增加，扣 2 分，共 2 分，得 0 分。

(2) 债务管理：2020 年初其他应付款=1.6 万元、其他应付账款=30.66 万元，年初债务=1.6+30.66=32.26 万元，2020 年末其他应付款=3.8 万元、其他应付账款=0 万元，年末债务=3.8 万元，年末小于年初，扣 1 分；共 2 分，得 1 分。

四是资产管理方面，共 5 分，重点评价得 5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准确性：抽查固定资产总额的 30%=23 个，实际个数=23 个，共 2 分，得 2 分。

(2) 使用率：抽查固定资产总额=32370 元，抽查在使用固定资产总额=32370 元，全部在使用，资产使用率 100%，共 3 分，得 3 分。

3、效果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重点评价得分 8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8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年度目标实现：共 10 分，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良好等次，得 8 分。

六、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1、预算报表编制问题。

(1) 预算报表编制不够细化，公开不及时。主要表现为：预算报表表 6（2020 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分））中，“其他”科目合计金额为 150.5 万元，部门预算总额为 322.96 万元，“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预算总额的比例达 46.6%；部门预算要求 7 月 20 日公开，该部门 7 月 28 日公开，超时 8 天。

(2) 整体绩效目标编制不明确。主要表现为整体绩效目标只写了①人员经费 164.52；②公用经费 6.43；③项目经费 152。内容不明确，整体和项目绩效指标未量化。

2、预算执行问题。

(1) 预算完成率较低。主要表现为 2020 年预算支出合计数为 2683.22 万元，2020 年预算收入合计数为 3076.72 万元，预算完成率为 87.2%。

(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能力较差。主要表现为 2020 年累计结转结余数为 617.77 万元，2019 年累计结转结余数为 224.27 万元，2020 年收入合计数为 3076.72 万元，结转结余率为 12.79%；结转结余变动率为 175.46%。

(3) 公用经费控制能力差。主要表现为 2020 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为 39.1 万元，2020 年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为 6.43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608%；2019 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为 21 万元，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为 86.19%。

(4) 三公经费控制能力差。主要表现为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0 万元，2020 年三公经费支出数=0.69 万元，三公经费有支出无预算。

3、预算管理问题。

部门绩效评价不足。主要表现为：①绩效自评项目个数为 0 个，应进行绩效自评的项目总个数为 4 个，项目绩效自评率为 0%；②部门未对所属二级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再评价。

(二) 建议和改进举措

1、提升预算编制水平。

加强预算信息编报能力，按照每年预算文件要求编报预算数据及

公开相关信息，尽可能的做到预算编制合理，量化明确，数据精确，信息细化，快速及时。

2、提高预算执行能力。

严格按照财政部门下达的预算资金组织各项业务活动，加大资金的支付力度，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从而减少资金的结转结余。

3、严格控制公用经费和三公经费预算及支出。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陕西省财政预算管理条例》规定，合理编制公用经费和三公经费预算，工作中节约开支，无特殊情况，做到公用经费和三公经费只减不增。

4、严格执行预算绩效评价。

加强绩效评价相关文件学习，认真领会《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子政办发【2019】73号）等相关文件精神，端正绩效评价态度，切实做好绩效评价工作。

（三）上年度评价中整改不到位的问题

新成立单位，上年没有绩效评价。

七、相关附件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表》